

证券代码：836190

证券简称：托球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卞树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提名廖大泉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提名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廖大泉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提出异议。

公司监事会经过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对董事会提名的核心技术人员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名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廖大泉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意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3日